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7年8月11日在本公司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8人，支亚毅副董事长因事未能出席会议授权委托郭文仓董事长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郭文仓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与会董事同意2017年8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全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临2017-050号《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关于修订《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国企国资改革的指导意见》《山西

证监局关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公司对《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新增“第五章 党委会”等相关内容。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弃票0票，反对0票。

详见公司临2017-051号《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四、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定于2017年8月30日（星期三）上午10:00时，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8月23日（星期三）。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临2017-052号《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山西焦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5日